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超额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用途:拟使用全部超额募集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102,672.51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在建项目:(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2)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并等额减少原先预计投入的自有及自筹资金金额。

●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6年11月延期至2027年12月,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7月24日,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强一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0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38.9882万股,发行价格85.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56,055,059.3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26,461,807.97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2月25日出具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283号)审验确认。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强一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强一”)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275,605.51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52,646.18万元
超募资金金额	102,646.18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2月25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公司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实施主体
1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246,770.00	120,000.00	南通强一、公司
2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48.50	30,000.00	公司
合计		291,018.50	150,000.00	

注:1、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2月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南通强一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分别增加募投项目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和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额度并调整其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额合计由150,000.00万元增加至291,018.50万元。

2、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新增强一股份作为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52,646.18万元,其中超募资金102,646.18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超募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超募资金可使用金额①	102,646.18
2	利息收入②	26.33
3	剩余超募资金金额③=①+②	102,672.51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为优化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本次计划使用全部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投入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及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并等额减少原先预计投入两个项目的自有及自筹资金金额,剩余的部分使用公司(含子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补足。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计划不调整两个生产项目的总投资额及建设内容,仅对资金来源结构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超募资金金额(含利息收入)	102,672.51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前次已使用金额	0.00万元
本次使用用途及金额	√在建项目 1、项目一名称: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一”),87,672.51万元(全部超募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收入及部分超募资金本金金额87,646.18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2、项目二名称: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二”),15,000万元

(一)项目一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实施主体	南通强一、强一股份
实施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金桥临港智荟园一期4幢1-2层、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107号S9栋
项目内容	通过新建生产用房及相关配套设施,引进光刻机、电镀设备、匀胶显影机等先进生产设备,进行2D MEMS探针卡、2.5D MEMS探针卡及薄膜探针卡的产能建设
项目总投资金额	人民币246,770.00万元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2027年12月

2、投资计划

公司拟投入项目一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07,672.51万元,其中超募资金87,672.51万元(含超募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公司将通过向子公司南通强一借款或增资的方式将超募资金分配给南通强一以实施募投项目,并等额减少原先预计投入本项目的自有及自筹资金金额,剩余缺口部分拟使用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计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安排	投资总额	资金来源结构 调整前		资金来源结构 调整后	
		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含超募资金)	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资金额
土地投资	2,235.00	2,235.00	–	2,235.00	–
建设投资	39,481.00	35,404.00	4,077.00	35,404.00	4,077.00
设备投资	182,554.00	65,861.00	116,693.00	153,533.51	29,020.49
预备费	11,100.00	5,100.00	6,000.00	5,100.00	6,000.00
铺底流动资金	11,400.00	11,400.00	–	11,400.00	–
总投资金额	246,770.00	120,000.00	126,770.00	207,672.51	39,097.49

注:上表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含超募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二)项目二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
实施主体	强一半导体(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强一”)及公司未来在经开区新设立一家或多家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法人单位(或有)共同作为项目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保税区云谷路以北综保大道以西
项目内容	通过建设综合楼、生产厂房及相关配套辅助设施,购置各类机台、清洗机、调针剂、理针机等生产设备,进行集成电路晶圆测试核心硬件探针卡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
项目总投资金额	人民币112,280.61万元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2027年5月

注:项目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暨终止原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可行性与必要性

当前,全球半导体产业正处于新一轮技术升级与需求扩张的关键周期,5G通信、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及汽车电子等下游应用的快速发展,不断推高芯片的集成度与测试复杂度。探针卡作为晶圆测试中的关键接口部件,其性能与产能直接关系到芯片良率和量产效率。其中,悬臂探针卡凭借成熟的工艺和稳定的成本优势,在主流存储领域及非存储领域芯片中均有应用;而2.5D MEMS探针卡因在Chiplet架构与HBM三维堆叠等先进封装测试中的不可替代性,已成为当前半导体晶圆测试产业链中核心的技术竞争焦点。与此同时,国内高端探针卡自主供给率仍然偏低,尤其是在微间距、高针数、长寿命等关键指标上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差距,亟需建设具备规模化、精密化生产能力的新型制造基地,以保障本土半导体供应链的韧性与安全。

公司投资建设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是作为响应产业需求的重要举措。本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将形成年产2.5D MEMS探针卡12,000万根针、悬臂探针卡180万根针的生产能力,既覆盖了基础测试需求,又瞄准了高端增量市场,产品定位清晰,市场前景广阔。

3、投资计划

公司拟使用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对合肥强一进行增资以实施项目,并等额减少原先预计投入本项目的自有及自筹资金金额,剩余缺口部分拟使用公司及合肥强一的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计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安排	投资总额	资金来源结构 调整前	资金来源结构 调整后	
		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资金额	拟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金额	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投资	55,117.93	55,117.93	9,000.00	46,117.93
建设期利息	376.43	376.43	–	376.43
流动资金	5,786.25	5,786.25	–	5,786.25
研发投入	51,000.00	51,000.00	6,000.00	45,000.00
总投资金额	112,280.61	112,280.61	15,000.00	97,280.61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肥强一的注册资本将由40,500.00万元增加至55,50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全权办理上述增资事项的后续工作。增资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强一半导体(合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8P07EY0C	
法定代表人	周明	
成立日期	2022年4月29日	
注册资本	40,500万元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龙潭路集成电路科技园C3栋一层北区和二层北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特种陶瓷制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183.57	10,467.32
负债总额	6,962.26	4,339.65
所有者权益总额	16,221.31	6,127.68
资产负债率	30.03%	41.46%
科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09.60	4,461.08
净利润	-1,406.37	-421.22

注:若上述数据出现尾数不一致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致。

4、项目的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加强半导体产业链的自主可控的一系列产业政策,项目产品在国内外具有较大的市场需求,有望提高公司的经营规模以及盈利水平,预计将对公司的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三)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宜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相关审批程序履行完成后,南通强一与合肥强一将分别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项存储投入的超募资金,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保荐人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本次开立手续等事项办理完毕后,公司及实施主体将根据本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不超过上述拟投入超募资金的限额下,将上述款项划转至其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投入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含超募资金)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进度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120,000.00	53,218.64	44.35%

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2026年11月	2027年12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随着高端存储、算力芯片等领域对测试精度和可靠性要求不断提高,下游客户对探针卡产品提出了更高要求。基于对产品品质稳定性、生产一致性及运营效率的综合考量,公司对原规划的手动及半自动生产线方案进行了系统性升级,拟建设以全自动化生产设备为核心的先进制造体系。经综合考虑当前市场需求、现有产能、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等情况,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7年12月。除上述募投项目延期原因外,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和募投项目实施的进展情况,积极协调公司内外部资源配置,保持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风险,推动募投项目按期完成。

五、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一)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在建项目,未改变在建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实施主体等,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仅对项目资金来源结构进行调整,目的是加快公司在建项目建设进度,保障项目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原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使用超募资金产生的风险

1、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2、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行业前景的判断等综合因素做出的审慎考虑。使用超募资金投资两个在建项目实施过程中,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项目管理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项目进程未达预期的风险。

3、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全资子公司以建设项目,存在持续投入的过程,新增人员、折旧及摊销等费用可能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出现下降的情况,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产生一定影响。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六、适用的审议程序及保荐人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以及将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综合考虑了当前公司各项目的投资需求、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实施进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布局。上述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0日以邮件形式发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全部超额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02,672.51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在建项目:(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2)强一半导体探针卡制造基地项目,并等额减少原先预计投入的自有及自筹资金金额。此外,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6年11月延期至2027年12月。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8月10日14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届时将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交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2)。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8月1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S3幢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10日

至2026年8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809	强一股份	2026/8/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8月4日9:00-12:00;14:00-17: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登记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S3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非法人组织的股东由该组织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该组织依法或者依约定授权的管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明,能证明其具有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该组织依法或者依约定授权的管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及该组织及其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该组织依法或者依约定授权的管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内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须写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S3幢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512-80168808

电子邮件:ir@maxonesemi.com

邮编:215127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7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全资下属公司	257,804.31万元	422,539.05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1,927,041.06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9.47
特别风险提示	1、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2、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年度担保计划进展情况

(一)进展情况概述

1、为满足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需要,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科科技”)或其全资子公司为被担保人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宝应县鸿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应鸿盛”)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申请本金为人民币2.2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借款期限为10年,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以宝应鸿盛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协议已签署。

(2)公司全资下属公司绍兴市晶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晶美”)拟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本金为人民币2,516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借款期限为10年,公司拟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3)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滨海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晶科”)、安吉晶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晶科”)、海宁市晶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晶鸿”)分别向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本金为人民币3,600万元、2,900万元、1,300万元的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期限分别为10年、9.5年、10年,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已签署。

(4)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扬州市盛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盛鸿”)、郑州晶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晶盛”)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申请本金为人民币1,650万元、1,600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借款期限均为10年,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已签署。

(5)根据沙特阿拉伯400MW光伏发电项目的实施情况及签署的可延期股本金过桥贷款协议,公司全资下属公司Tanweer Oewa Energy Company(以下简称“Tanweer Oewa”)向利雅得银行、阿拉伯石油投资公司申请的约12,640.50万美元的股本金过桥贷款于2026年7月19日到期后将转换借款人,由Tanweer Oewa转换为其股东Tanweer TBJ Holding Company(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以下简称“Tanweer TBJ”),同时借款期限延长至2029年10月23日,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被担保人也同步变更为Tanweer TBJ,相关协议已签署。

(6)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晶科电力(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香港”)于近日发行了3年期1亿美元高级无抵押固息绿色债券,债券到期日为2029年7月2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15日、2026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境外公司债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关于发行境外公司债券的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

根据上述绿色债券相关条款要求,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金额为10,269万美元的备用信用证用于为晶科香港发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至2029年8月20日,信用证已开立。

(7)晶科香港向三井住友银行香港分行及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香港分行申请本金为5,000万欧元的银团贷款,贷款期限为3年,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已签署。

(8)公司全资下属公司Jinko Power Energy Holding, S.L.U.(以下简称“Jinko Power Energy”)向西班牙的毕尔巴鄂比斯开银行(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以下简称“BBVA Spain”)申请新增金额为2,300万欧元的保函授信额度,本次新增后,Jinko Power Energy向BBVA申请的保函授信额度合计为8,000万欧元,BBVA Spain每年对Jinko Power Energy的还款能力、信用情况等进行年审,年审通过后授信额度将自动延续使用。该授信额度可由Jinko Power Energy及其下属公司共同使用。公司及晶科香港共同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已签署。

(9)晶科香港向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香港分行申请本金为1,000万美元的保函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3年,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已签署。

(10)公司全资下属公司Al Ghazala Energy Company(以下简称“Al Ghazala”)向阿拉伯石油投资公司申请了本金为300万美元的流动资金贷款,上述贷款于近日获准延期至2027年6月11日,公司以Al Ghazala100%股权为上述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延期协议已签署。

2、为开展售电业务需要,全资子公司晶科慧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慧能”)向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任财险”)四川分公司申请新增本金为人民币450万元的履约保险,保险期限为10个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电力”)就履约保证保险项下保险责任发生后晶科慧能应承担的偿付义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已签署。

3、为开展售电业务需要,晶科慧能向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财险”)青海省分公司申请新增本金为人民币200万元的履约保险,保险期限为15个月,晶科电力就履约保证保险项下保险责任发生后晶科慧能应承担的偿付义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4、为持续践行轻资产运营战略,晶科电力拟对外转让肥东县晶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肥东晶帆”)及肥东县晶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肥东晶众”)100%股权,并于近日与交易对方签署了相关发电系统买卖合同。根据协议约定,肥东晶帆、肥东晶众于股权交割日前已发生或因交割日前因素而于交割日后产生的债务、义务与责任(已纳入测算或经交易对方认可的除外),原则上由晶科电力承担。若晶科电力未及时支付,公司应赔偿交易对方损失。

5、为开展储能业务需要,公司与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上饶经开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储能电站项目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以下统称“项目合同书”),约定由公司在上饶经开区辖区内注册成立项目公司上饶市晶鸿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晶鸿”),并由上饶晶鸿实施储能电站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公司为上饶晶鸿履行项目合同书项下的建设及运营等合同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上述项目合同书已签署。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自该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提供人民币9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1日、2025年12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1)及《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39)。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股东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三)担保额度变化情况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前可用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
	本次调剂前额度	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额度			
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公司						
宝应鸿盛	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0.00	22,000.00
绍兴晶美	0.00	2,516.00	2,516.00	2,516.00	0.00	0.00
扬州盛鸿	0.00	1,650.00	1,650.00	1,650.00	0.00	1,650.00
郑州晶盛	0.00	1,600.00	1,600.00	1,600.00	0.00	1,600.00
Tanweer TBJ	100,000.00	0.00	100,000.00	86,093.18	13,906.82	62,917.73
晶科香港	150,000.00	0.00	150,000.00	115,587.53	34,412.47